

沙利文霸字系列

霸王格杀令

沙利文

内 容 简 介

南京方面革命军派遣三名刺客潜入北京，筹划行刺北洋政府要员。消息泄露，北洋宪兵司令发出了一道“格杀令”，命令手下严加缉查，一有发现，格杀勿论。

宪兵特务队缉查组长徐虎，绰号“孩儿脸”，是个笑里藏刀的“杀人魔王”，他带领手下突击搜查，抓到三名年青的从南方来的绸缎商人，并毫不犹豫地以“刺客”罪名就地枪杀。谁知这三人却是北洋政府的密探！

徐彪何许人也？谁是真正的革命军刺客？行刺的目标是谁？一时间错综复杂、扑朔迷离，一场曲折惊险、斗智斗勇的搏杀在北洋军警、革命党人之间展开。在江湖豪杰的协助下，革命党人终于虎口除奸，铲除了革命军的死敌——老奸巨猾、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北洋政府督察专员，完成了革命军的使命。

本书故事悬念重重，曲折紧张，强烈吸引了读者，是沙利文先生的一部力作。

目 录

格杀令	(1)
孩儿脸	(2)
冤魂	(5)
老江湖	(7)
艳妓	(12)
一枝梅	(25)
神秘客	(31)
多情种子	(39)
死亡之约	(45)
狙击	(61)
密函	(69)
风波	(77)
暗刺	(91)
血斗	(103)
变局	(116)
诡计	(129)
使者	(162)
黑名单	(184)
危机	(200)
诡局	(221)
格杀	(237)

霸王格杀令

据报南京方面革命军派来凶徒三人，谋刺大帅。此三名歹徒已于日前抵京，希该队严加缉查，一有发现，立即格杀勿论。此致

本部特务队

宪兵司令 王靖

孩儿脸

他生了一张孩儿脸，圆圆的眼睛，小小的嘴，红红的腮；他的外号也叫孩我脸。由于他那张孩儿脸，使得许多人小看他、轻看他。直到有一天被他无情的枪子儿射穿心脏时，他们才会知道，那张孩儿脸只是一具可爱的面具；他的躯壳内还隐藏了一颗恶毒的心。

天桥的福星茶园是孩儿脸每天必到的地方。无论阴晴雨雪，也不管初一十五，一到早上十点钟，孩儿脸准定在座；当他在座的时候，茶客们谈论的怕音也会低下来。

现在是早上十点零三分，虽然他才到了三分钟，茶、点心，都已经在他面前摆好了。偌大的一张八仙桌摆得满满的，却只坐了他一个人。

一块雪白的毛巾捏在他手里，他细柔有致地擦着手指；他的手指细而修长，加上白皙的肤色，看上去那绝不是一双“凶”手。实际上那是一双沾满了血腥的“凶”手。

他不停地用那块雪白的毛巾擦拭着他的双手，似乎想拭净手上的血腥；他的目光一直望着进门处，好象在等待什么人。茶房在递上手巾把子之后，一直在旁边颤腰恭候着。这

已经成了他的习惯；他深深懂得孩儿脸的习惯，千万不要去催，永远有耐性地等待着，待会儿就能得到优厚的赏钱；要不然，不是脸上挨唾沫，就是臀儿上挨皮靴。

门口进来一个人，当他进来的时候，光线都被他挡去了不少；茶客们都以敬畏的目光望着他，靠门边的茶客还都站起来表示敬意。他的身材是又高又大，就象半尊塔。谁都认识他——宪兵特务队缉查组的悍将雷宝华。

雷宝华在孩儿脸的面前却又矮了半截，因为孩儿脸是特务队缉查组的组长。

孩儿脸一抬下巴，雷宝华连忙坐下。孩儿脸一甩手，毛巾落在茶房手里，茶房也连忙退走。

“怎么样？”孩儿脸开了口，他的声音很轻，语气很斯文。

“报告组长！咱们……”

“别他娘的组长长组短的，这是什么地方？跟你们说过多少次？”尽管他的措词粗鲁，声音仍然很轻。旁边的人绝难听出他在骂人。

“是是是……”雷宝华咽下一口唾沫，这才开口说：“咱们在‘来归客栈’查到三个可疑分子。”

“怎么可疑？”

“这三个人年纪都很轻，不象是买卖人，又都是南边来的，而且是前天刚到……”

孩儿脸站了起来，这表示他将有行动。

雷宝华也紧跟着站起来，紧张地问：“是不是即刻就去抓人？”

“你先去隔壁戏园子借电话摇到队上去，派十个便衣把‘来归客栈’围起来，就说 I 随后就到。”

“是！”雷宝华转身就走。

由于雷宝华的身材太过壮大，转动不够灵巧，碰到了一张茶几，将几上的茶具摔了一地。

孩儿脸坐在那儿没有动，脸上浮现了微笑。

这是他的习惯，在杀人之前总喜欢笑，认识他的人，一见到他笑，就会浑身发抖。

冤 魂

这三个年轻小伙子就在发抖。十几支短枪围着的阵仗他们也许还是头一遭，怎能不抖。不过，当他们见到孩儿脸脸上的笑容时，他们稍稍地放了一点心。

“你们是从哪儿来的？”孩儿脸很和气地问。

“杭州。”其中一个回答，另两个点头附和。

“做什么买卖？”

“做绸缎生意。”

“你们很聪明，从南京出发，故意在杭州绕个圈儿。”

三个年轻小伙子面面相觑，显得不了解孩儿脸话中的含意。

“你们的枪呢？”孩儿脸又问。

“枪？！”三个小伙子又在面面相觑了。交换了一番眼色之后，其中一个抬起右手，翘起拇指与小指，作了一个鸦片烟枪的模样。“南边禁烟，我们都不抽这个。”

“请你们到门口来一下。”孩儿脸的笑容更浓厚了。

这三个年轻小伙子更加安心，他们大步地走向客栈门口，孩儿脸慢一步落了后。

当那三个年轻小伙子刚跨出客栈大门进，在他们背后响起了三声枪声，三个人立刻仆倒，稍作翻滚挣扎，就不动了。

太阳就在这一瞬间钻进了乌云，它似乎不忍目睹人世间的惨剧。

孩儿脸脸上的笑容消逝了，变得非常阴沉，他一面将驳壳枪插进裤腰，一面轻唤：“掌柜的！”

“在……在……在……”掌柜的挨了过来。

“掌柜的，你知道这三个人是干什么的吗？”

“不……不知道。”

“他们是革命军的刺客，要来刺杀咱们大帅的。”

“这……这……”掌柜的趴下了，叩头如捣蒜。“这……小的没见过世面，看不出来呀！”

孩儿脸一个字一个字很和力地说：“掌柜的！你听清楚我所说的每一个字，这三个王八羔子曝尸三日示众……你们客栈收容革命党人，立即停业，房子充公。”

“青天大老爷！”掌柜的大呼小叫，痛哭哀求：“冤枉呀！这是天大的冤枉！”

“掌柜的！”孩儿脸轻轻地用脚踢他。“别嚷嚷！夜里我在石狮子胡同荷花馆宴客，如果真有冤枉，到那儿去喊，明白吗？”

孩儿脸扬长而去，其余的人也紧跟着。

在路上，雷宝华轻轻地问：“那三个小家伙真是革命党派来的刺客吗？”

“谁知道？”孩儿脸的语气很轻松。“继续再查，只要最近从南边来的，都给我杀。宁可错杀一万，也不可放走半个。”

雷宝华也不禁打了一个寒噤。他偷偷地瞄了孩儿脸一眼，啥也没说；其实他是啥也不敢说。

老江湖

晌午过后，书场开始热闹。孙啸云的宋十回风靡了平津一带的听众。这一天正说到武松到狮子楼来寻找西门庆……你瞧瞧！黑压压一片人头，却没一个人敢喘一口大气；他们的神智好象被孙啸云那一张悬河之口扣住了。

池子座里有一副单座儿，坐着一个白胡子老头儿，他也跟别人一样，听得耳朵出油……说书的突然一敲响板，端起茶来喝茶润喉，大伙儿才借机喘了一口气。

茶房来到了那老头儿的身边，轻轻唤了一声：“马老爷子！”

“嗯？”白胡子老头儿连头都没有回。

“金大爷派车来接您，说有很重要的事，非得您即刻去一趟不可……”

“哦？！莫非是天坍下来了？”

“马老爷子！听来人的口气，好象事儿比天坍下来还要大哩！……您放心，我跟啸云打个招呼，今儿夜里到您府上去，把漏掉的这一段再说给您听听。”

“哼！”白胡子老头儿挺不乐意地站了起来。

书场的侧门停放着金大爷的座车，那年头，轿车很少，备有这种洋车的，已经是很体面的人物啦！

白胡子老头似乎不是头一回坐这辆车子，车夫对他很熟，老头儿一上车，车夫拉起来就跑。

提起金书川金大爷，平津一带不知道的人恐怕很少，他本身是商界名流，但是跟军政两界的首要也相处不恶，是个长袖善舞的脚色。不过，他对马正庭马老爷子却间执礼甚恭，因为马正庭是位江湖前辈，他虽然是白天书场，夜里戏园子，声称不问世事，他是在下层社会中仍有举足轻重的力量。

金宅占地极广，庭园中也有车道；洋车拉进大门，直到内厅前才停下。五十不到，身材矮胖，面色红润的金书川已在阶前伫候着。

“书川！”马正庭的话有些尖酸：“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呀？能把我从书场里提扭出来，你的面子可真不小哇！”

“老爷子！”金书川一个大小跑过去扶着。“快别这样说……有一个晚辈要见您，不敢冒失，托我作个中间人，他有非常要緊的事要面稟老爷子。”

“哦！”马正庭微微一愣，迈着朗健的大步，走进了大厅。厅中坐着一个三十多岁的汉子，蓄着平头，穿着长袍、马褂，衣裳介一等一的质料、一等一的做工，穿在他身上可就是不大像。

他一个箭步迎向前门处，单膝落地，兜头一拜：“晚辈费玉青拜见马老爷子！”

马正庭好象从来就不认识这个人，又好象一听到对方报名之后就突然想起来了。他扬手虚空一托，连声说：“哎呀！快起！快起！原来是北京城内红透了半片天的费队长，我这个糟老头儿怎受得起这种大礼呀？！……书川！你也该先跟我打一声招呼呀！”

金书川陪着笑脸说：“老爷子！您没瞧见费队长换了便衣

吗？他在您的面前是应该执这份晚辈之礼的。”

三个人分别落座，仆童献上了茶。马正庭又开了腔，不过，他的言辞仍然有些尖酸：“费队长！你在雷处长手下当差，红透了半片天，北京城里谁不听你的，难道还有什么地方需要我这个糟老头儿效力的么？”

费玉青涨红了脸，急得向金书川求援：“金大爷！您帮忙美言几句，老爷子这么说，叫我如何开口哩！”

“老爷子！您也别损他啦！不错！玉青如今在北京城里是有点份量。可是在您马老爷子的面前，他连大气也不敢喘一口呀？！”

“哟哟哟！”马正庭嚷他起来。“书川！这是干吗呀？你在这儿捧我，让我高兴。要是这话传到执法处雷处长耳里，或者有人向宪兵部王司令那儿递张小报告，他们以为我在北京城有多大的潜势力，不把我拖出去毙了，那才怪哩！”

“老爷子！”费玉青连忙接上了腔：“桃可千万别这么说，雷处长跟王司令有时候碰上了头，一谈到您老人家，他们都会不约而同地竖起大拇指来哩！”

“好啦！别老是往我脸上贴金，谈你的事吧！”

费玉青并没有立即开口，回头向金书川看了一眼。

“玉青！”金书川以教训的口吻说：“在马老爷子面前你还顾忌什么？就算说错了，也没什么大不了呀？！”

费玉青轻咳几声，清清嗓门，这才娓娓道来：“前两天，宪兵部接到密报，说南边派来了三个武功高强的刺客，要谋刺北洋政府的要员。王司令就下令特务队严加查缉。咱们执法处虽然没有奉到命令，却也不能不管，所以，雷处长也下令叫我各方面多多留意……”

“怎么？”马正庭翻了眼。“要我帮忙你们去查这三个人的

行踪？”

“不不不！”费玉青的脑袋连连摇晃，“这点小事怎敢麻烦您老人家的大驾呀？……呃，是这么回事，前天从杭州来了三个贩卖绸缎的年轻人，住在‘来归客栈’，有大报到特务队缉查组组长那儿，……他不问青红杠白，就把那三个买卖人给毙了。”

“是多早晚的事？”马正庭的脸色很不好看。

“晌午前，大概还不到两个钟头。”

“嗯！往下说。”

“孩儿脸毙了人之后，还说来归客栈窝藏歹徒，立即停业、房子充公。不瞒您老人家，那家客栈是我舅舅开的，并非我要袒护自己人……我已经调查过，那三个死鬼是货真价实的绸缎商人，其中一个跟这里的百福祥绸缎庄还有过来往……”

“我明白了。”马正庭的脸色更难看了。“你要我怎么样？”

“老爷子，孩儿脸是您的高徒，在北京城，他除了听王司令的话，再就是听您的，来归客栈那边就请他不要再追究了。”

马正庭皱着眉头问：“孩儿脸他姓什么叫什么来着？”

“他的本名叫徐彪，您老人家敢情忘啦？”

“我是忘了，甚至他生得象什么模样儿我都想不起来了。自从他进了宪兵特务队耀武扬威之后，我就宣布过不再有这个徒弟。”说到这里，马正庭沉下了脸，语气也转为冷峻：“费玉青，我也不怕你去告密，对于那些恬不知耻，甘心为北洋军阀当走狗的人我压根儿就瞧不起。对不住，这件事我不管。”

此番话一出，不但费玉青面色如土，就连一直置身事外的金书川也大感意外，瞠目结舌，不知如何应对。

费玉青虽然面色如土，却没有变成哑巴，他正结里结巴地说道：“老爷子！趁这个机会晚辈有几句话要向您禀明。晚辈虽然身为执法处侦缉队队长，多多少少还末着良心在做事，没有敲诈勒索，也没有滥杀无辜。倒是徐兄，他的作法实在有点过分。老爷子说得好，早已不承认有这样一个徒弟。可是，他的一身功夫毕竟是您老人家调教出来的，您不能跟着俘这样胡作非为呀！”

“费玉青！这些话你为什么不敢雷处长去告诉王司令？为什么不教王司令撤他的差？为什么不收买一个亡命徒去打他的黑枪？来告诉我又有什么用？”马正庭非常生气，上唇那一撮白胡髭都好象一根根翘了起来。

“老爷子！”金书川又插口了：“您别生气，其实，玉青说这些也没有什么恶意，要不是来归客栈是他舅舅开的，他敢在您的面前提起这档子事吗？”

马正庭深深吸了一口气，将情绪缓和下来：“费玉青……你刚才说，你做事还多多少少本着良心，没有敲诈勒索，没有滥杀无辜，可是真的？”

“晚辈在老爷子面前绝不敢说半句假话。”

“好！你记住你今天的话就行了……告诉我，除了他的公事房，在哪里可以找到徐彪？”

“今晚他在荷花馆有个宴会。”

“告诉令舅，请他安心做他的买卖。”说完之后，马正庭站起来就走。

金书川连忙跟上去，一连声地说：“老爷子慢走，我叫车夫送您。”

艳 妓

七岁红在对镜理妆。一盏垂吊在妆台前的琉璃灯射出柔和的光线，使她的面颊看来格外丰润。说实话，她是稍显瘦了一点。夜夜春宵的纸醉金迷生活，又怎能不损瘦？

在莳花馆的姑娘群中，七岁红的确是顶尖儿的人物；红得连鸨母都要先看看她的脸色再说话。说她人如其名，七岁就红，那未免过分夸张。不过，当她还是雏妓时就已名满京城了。

她为什么会走红呢？美吗？当然，在青楼，想红得发紫，使那些达官贵人、殷商巨贾、公子哥儿之流拜倒在石榴裙下，美丽当然是第一个条件。其次，是因为七岁红绝顶聪明，因为她聪明，鸨母又特别请教席来教她读书，虽没有读出大学问，却能吟风弄月，也能写一手好字。行了！她已经集美丽、智慧、学问于一身。

有人说，一个女人，如果有了美丽、智慧、学问三者之中任何一项，她这一生就不会幸福。那么，七岁红三项都有，岂不是注定要成为一个悲剧人物？

不！她活得很好，虽是迎新送旧，朝秦暮楚的生涯，但她并不挑剔。当然，人是不会知足的。那么，她欠缺些什么呢？答案是“自由”。但她并不重视，有时周旋于达官贵人

之间，飞舞于竹歌弦管之中，她连想都不会想它。只有午夜梦回才偶尔有些感喟罢了。

“海棠！”七岁红突然尖声嚷叫。

“来啦！”一声轻脆的回应，飞进来一只花蝴蝶。她约莫十三、四岁，生得眉清目秀，看她的打扮就知道是莳花馆中的雏妓，派在七岁红的身边，一面服侍她，一面学些应对进退的规矩。

“你跑哪去啦？老半天不见人影儿。”七岁红都嚷着。

“我在前面张罗席面呀！”海棠那小嘴儿倒是挺会说话的：“那些笨手笨脚的婆子摆一双筷子都摆不周整哩！”

“来吧！把这朵花儿给我卡上。”

海棠在七岁红手里接过那朵绫花，用发夹为七岁红卡在鬓边，手里忙着，嘴里可没有停：“姑娘！我可真不懂，连王司令到这儿来都要看看你的脸色，那位徐爷只不过是特务队一个小小的缉查组长，芝麻绿豆大的官儿，他宴客凭什么把酒席摆在你的房里呀？”

“海棠！可别乱编排，要不是有特殊的缘故，我会准许徐彪把酒席摆在我的房里吗？”

“哦？！有什么特殊的缘故呀？”

“海棠！”七岁红娇嗔地说：“你这个小丫头片子倒挺会打破砂锅问到底……我告诉你吧！今儿夜里实际上王司令请客，因为司令大老爷不方便出面，所以由徐彪做代表，你明白了吗？”

“姑娘！不是我多话，就是司令要派代表，也得派特务队队长呀！怎么会轮到徐彪的头上呢？”

“海棠！你是这么瞧不起徐彪吗？告诉你，在司令大老爷面前，徐彪比那位葛队长吃香多啦！听说，葛队长早晚要调

走，徐彪还要升队长哩！”

“哦？！”海棠这丫头倒是挺势利的，口气立刻就改变了：“那咱们以后对这位徐爷可得客气点。”

“海棠！”外面有人叫。

“来啦！”海棠一溜烟似地跑了出去。

七岁红撇撇嘴，两道修长眉毛蹙了起来，她似乎有无限的心事。这不足为奇，身在青楼，谁的心头会舒坦？

外面一阵喧哗，原来是徐彪到了。虽然七岁红没有听到徐彪的声音，却听到雷宝华在咋咋呼呼；这个粗汉人如其姓，总是雷声先到，才见人。

七岁红坐在那儿一动也不动，似乎一个小小的缉查组长还用不着她的芳驾去迎。

轻微的开门声，七岁红没有动；门又轻轻关上，她还是没有动。人到了她的背后，宽大厚实的手掌搭上了她的俏肩，她还是没有动。

孩儿脸在闺房中倒是挺温柔的，他轻轻地问：“怎么！一个人在这儿生闷气呀？”

“哦！是徐爷子呀！”七岁红叫得挺亲热，脸色却是绷得紧紧的。“咱们这些姑娘们，在大爷面前要扮笑脸，在鸨母面前也得扮笑脸，除了生生闷气之外，还有什么法子消解呢？”

从他们一来一往的言语，以及他们的神情间都不看出，他们之间的关系还不简单。

“小红。”这是他们的昵称。“我知道你在生我的气。不过，仍然也得了解我的苦衷。我的前程，我的性命都在司令的手上，我是一点儿也不敢冒失呀！”

“哦！？照你这么说，难道就叫我在风尘中待上一辈子？过这种永不见天日的生活？”